

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04日發文
發文字號：士檢家執己95執316字第1080049734號
速別：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



主旨：公告發還本署95年度執字第316號等被告陳玉樹等案刑事保證金，詳如公告招領清冊，本件公告除張貼於本署牌示處外，另公布於本署全球資訊網電子公布欄(<http://www.slc.moj.gov.tw/>)。

依據：刑事訴訟法第119條之1第1項、刑事訴訟法施行法第7條之7第3項、刑事保證金存管計息及發還作業辦法第19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冊列刑事保證金，自繳納之翌日起至103年12月18日止未逾10年，其應受發還人所在不明或因其他事故不能發還，依法特此公告招領。
- 二、自公告之日起滿10年，無人聲請發還者，刑事保證金及利息歸屬國庫。
- 三、本件承辦人：己股書記官，電話：(02)2833-1911 轉6906。

檢察長朱家崎

檢察官 李學珏 決行

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刑事保證金公告招領清冊

具保日期	執行案號 原具保案號	被告	案由	具保人	收據號碼	金額 (幣別：新臺幣 單位：元)
94.8.10	95 年執第 316 號	陳玉樹	毒品	鄒楷樂	94001233	1 萬元
94.8.13	96 年執減更字第 1150 號	簡連文	不能安全 駕駛	鄭世雄	94001256	3 萬元
95.2.19	96 年執緝字第 398 號	高金峰	竊盜	陳天明	95000365	1 萬元
95.3.7	96 年執他字第 131 號	張叔霜	建築法	許坤煌	95000463	2 萬元
95.10.20	96 年執字第 2657 號	王由宜	毒品	慕書佑	95001784	1 萬元
96.4.11	96 年執他字第 1672 號	莊馨維	妨害兵役 治罪條例	莊馨佑	96000653	5000 元
96.5.13	98 年執更字第 536 號	林慶釗	毒品	陳建忠	96000815	1 萬元
97.12.29	98 年執字第 2293 號	蘇羿齊	竊鴻	蘇萬來	97001937	2 萬元
98.9.25	99 年執字第 1434 號	駱簡男	毒品	駱簡男	98001314	1 萬元
	以下空白					